

講道大綱

講員：馬桂楠傳道

講題：被愛與愛—以事奉回應恩典

經文：羅馬書十二1-8

1. 恩典先於事奉

先是上帝的慈悲

恩典先於倫理要求：拯救—新的身份—要求

恩典並非人所能賺取，而是神慈悲的選擇

- 反思：上帝如何進入你的生命，與你相遇呢？
「得救」是我的選擇？還是神因對我慈悲而選擇我？

2. 全人的奉獻

Being > Doing :

不是首先要求我們去「做」甚麼；而是首先要我們去做一個「怎樣」的人

獻祭的對比

將身體獻上 = 不再屬於自己，而是屬於神：屬乎神的是一種關係

這是你們理所當然的事奉，是信徒責無旁貸的活祭生活
是合理的、合宜的—願意的

心意更新而變化（現在的時態 + middle voice）

- a) 改變是一個累進的過程
- b) 「被改變」
- c) 「讓自己」

- 反思：我們與神的關係如何？
有沒有/願不願意將自己奉獻給神呢？

3. 事奉回應恩典

不要高估、要看得適中

每人都獲得的信心，不同的程度，不同的恩賜，彼此和諧的搭配，互相依賴，彼此之間有關係和責任

自高或者自卑都對於群體有壞的影響

恩賜被賜下，是為了不同的功能可以被履行

強調「專一」，更證明需要彼此搭配

各人有不同的恩賜是為了要展現出合一的生活，而不是造成爭吵不睦重要的是盡忠地運用自己的恩賜，必需要發揮出來任何的誇口沒有存在的餘地

- 反思：上帝給予我有甚麼的恩賜呢？
我在教會這個群體中的角色是甚麼？
我有沒有盡忠發揮恩賜？

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1節 所以，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，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
- 第2節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
- 第3節 我憑著所賜我的恩對你們每一位說：不要把自己看得太高，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的信心來衡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
- 第4節 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，肢體也不都有一樣的用處。
- 第5節 這樣，我們許多人在基督裏是一個身體，互相聯絡作肢體。
- 第6節 按著所得的恩典，我們各有不同的恩賜：或說預言，要按著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；
- 第7節 或服事的，要專一服事；或教導的，要專一教導；
- 第8節 或勸勉的，要專一勸勉；施捨的，要誠實；治理的，要殷勤；憐憫人的，要樂意。